

臺中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入學工作期程表

擬定起訖日期	工作概要			
	教育局	市立國中	私立國中	國民小學
1 月 3 日 (星期一) 至 1 月 28 日 (星期五)	1.確定各國中學區。 2.公佈學區一覽表至相關單位及各國中小。			
2 月 9 日 (星期三) 前		公告藝才班招生簡章		
3 月 25 日(星期五)前			招生辦法報局核備(須檢附本局最近 1 次班級數與學生數核定函)。	
3 月 25 日 (星期五) 至 4 月 8 日 (星期五)	督導各國小函送應屆畢業生名冊。	1.規劃新生報到工作。 2.與國小密切聯絡。		1.召開應屆畢業生升學或家長座談會，並邀請學區內國中相關人員參加座談。 2.國小繕造應屆畢業生名冊乙式三份，一份存校，二份連同電子檔(詳見附註一)送至各學區國中。
3 月 26 日 (星期六)		藝才班術科測驗		
4 月 15 日 (星期五)		公告藝才班招生結果		
4 月 11 日 (星期一) 至 4 月 15 日 (星期五)	督導各市立國中清查新生戶籍分發入學準備事項。	1.繕造新生入學通知單，並委請各國小分(寄)發予新生。 2.知會學區內各國小新生報到及訓練各項事宜。		協助各國中分(寄)發新生入學通知單予應屆畢業生，並指導入學應注意事項。
4 月 16 日 (星期六)	督導各私立國中辦理招生事宜。		1.受理國小應屆畢業生登記(本市學生需持本市市立國中繕造之新	

			生入學通知單正本始得報到)。 2.登記人數回報教育局。	
4月17日(星期日)	督導各私立國中辦理招生事宜。		1.辦理新生抽籤、報到。 2.錄取人數回報教育局。	
4月18日(星期一)前		完成第一次體育班招生及公告		
4月18日(星期一)至4月22日(星期五)		受理原學區學生至私立國中就學名單。	通報新生原學區學校。	
4月22日(星期五)		藝才班新生報到		
4月24日~4月25日(星期日、一)	督導各市立國中辦理新生報到入學有關事宜。	受理新生登記入學(本市學生需持本市市立國中繕造之新生入學通知單正本始得報到)。		
4月29日(星期五)		統計並呈報新生登記入學人數。		
5月2日(星期一)	彙整各校新生報到入學人數並辦理班級數核定事宜。			
5月28日(星期六)	資優鑑定初選(暫定,依鑑定簡章期程規定辦理)			
6月15~17日(星期三~五)		各市立國中畢業典禮		
6月16~18日(星期四~六)				各市立國小畢業典禮

6月29日(星期三)至 6月30日(星期四)	持續查明未辦理報到新生資料,並於學生資源網配合填報已報到就學名單(詳見附註三)。	1.持續查明未辦理報到新生資料,於中輟系統通報列管。 2.查明未辦理報到新生資料。 3.送未報到新生名冊電子檔。		
7月2日(星期六)	資優鑑定複選(暫定,依鑑定簡章期程規定辦理)			

註：

- 一、已使用臺中市國中小雲端校務系統的學校，請採用線上匯送方式傳送畢業生資料，若升學國中未使用本系統，請以電子檔方式傳送畢業生資料至升學國中。若國小未使用本系統，請依照 Excel 附件格式彙整畢業生資料並送交學區國中。
- 二、請各國小務必於期限內繕造應屆畢業生名冊送至各學區國中，俾利國中發送新生入學通知單。
- 三、111 年 4 月 25 日起即可至學生資源網填報已報到名冊；111 年 8 月 30 日起填報已就學名冊。